

组合拳,中足联新政剑指何处?

本报记者 余敏刚



12月3日,中国足球职业联赛联合会发布了中国足球职业联赛及职业俱乐部一系列新规则。4份文件分别是《中国足球职业联赛俱乐部财务约定指标》《中国足球职业联赛参赛资格递补原则及办法》《中国足球职业联赛俱乐部变更注册协会及股权转让规定》《中国足球职业联赛俱乐部准入规程》。这套以“限薪”和“严惩”为核心的政策组合拳,被业内普遍视为对职业联赛“金元后遗症”的一次“系统性诊疗”,标志着中国足球正试图彻底告别依赖母公司输血、盲目烧钱的旧模式,迈入一个由制度框架约束的、追求长期健康发展的新阶段。

新政的核心目标是明确的,即为俱乐部“减负”和“立规”。通过设定刚性的财务上限,强制俱乐部挤压过去十年形成的巨大泡沫。

财务指标层面,新政划定了清晰的红线:中超俱乐部单个财年税前总支出不得超过6亿元,国内球员个人税前年薪限额为500万元,俱乐部国内球员平均税前年薪限额为300万元。外援方面,个人年薪限额为300万欧元,全队外援薪酬总额不得超过1000万欧元。这一标准与2021年实施的“最严限薪令”一脉相承,旨在从源头上遏制不计成本的军备竞赛。

处罚措施层面,新政展现了前

所未有的严厉姿态。文件明确规定,俱乐部若采取弄虚作假、故意隐瞒等方式与球员签订“阴阳合同”或违规发放薪酬,一经查实,将面临“剥夺当赛季比赛成绩”并“降级至低一级别联赛”,涉事球员也将被禁赛24个月。对于总支出超标的行为,则设置了阶梯式的联赛扣分处罚,最多可扣24分。这种“降级+禁赛”的高压线,直指过去联赛中屡禁不止的财务违规顽疾。

与单纯的财务紧缩相比,此次新政更是一套旨在引导行业价值回归的“组合疗法”。其逻辑是,在压低一线队非理性支出的同时,将有限的资源和俱乐部的注意力,导向更关乎足球本质和未来的基础领域。

最显著的导向体现在青训体系的强制性规范上。新发布的《准入规程》要求,中超、中甲、中乙俱乐部必须下设至少5支、4支、3支不同年龄层次的青少年梯队。特别值得注意的是,文件对梯队建设的质量提出了更细致要求:中超俱乐部必须拥有包含13-15岁和16-21岁两个核心年龄段的梯队。这一规定将俱乐部履行青训义务从模糊的“有”明确为具体的“标准”,意在夯实人才金字塔的塔基。

与此同时,新政也展现出一定的务实性和灵活性。例如,中超俱

乐部被取消了强制配备女足球队的要求。这被解读为在资源有限的情况下,引导俱乐部优先聚焦于职业男足联赛的稳定和青训体系的搭建,是一种阶段性策略调整。

此外,在俱乐部股权转让、联赛递补资格等方面,新政也做出了细致规定,如一个赛季仅可进行一次重要股权转让、递补球队原则上当赛季不可易地搬迁等。这些条款共同致力于维护联赛的稳定性和连续性,防止因俱乐部产权频繁更迭或随意迁徙而伤害球迷感情和联赛品牌。

新政的出台,其背后的深层密码,是中国足球发展逻辑的根本性转向——从依赖资本短期“输血”的泡沫增长,转向依靠制度和管理实现长期“造血”的可持续发展。政策强制将俱乐部的运营拉回到商业逻辑和足球规律的轨道上,迫使管理者思考如何精打细算、如何培养年轻人、如何建立健康的俱乐部文化。从“休克疗法”控制泡沫,到“系统诊疗”重建肌体,中国职业足球的这次转向决心巨大。新政搭建的“制度框架”能否从纸面走向现实,最终让联赛在财务健康、人才辈出、竞争有序的土壤中重生,需要时间,更需要所有参与者——管理者、俱乐部、球员乃至球迷——共同的坚守与努力。

体育总局定调篮球改革 男篮闯进奥运 女篮跻身一流

本报记者 余敏刚

本报讯 近日,国家体育总局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篮球改革发展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系统规划了中国篮球未来十年的改革发展路径。《意见》提出,到2030年,国家男篮获得2028年奥运会参赛资格,国家女篮跻身世界一流;到2035年,国家男篮稳定获得奥运会参赛资格,国家女篮稳定保持世界前列,篮球成为体育强国的重要标志。

《意见》以提升篮球运动整体水平、服务体育强国建设为核心目标,坚持人才优先、开放竞争、全面发展、试点先行的原则,旨在构建政府主导、部门协同、社会参与的组织管理、训练竞赛和人才培养体系。

在创新发展路径上,《意见》提出多项突破性举措。包括布局开展篮球综合改革试点,鼓励代表性地区在体教融合、人才培养等方面先行先试。大力推动人才国际化培养,系统性选送青少年赴海外学习,激励优秀运动员加入国外高水平联赛,并支持教练员、裁判员赴海外研修。同时,有序促进职业篮球开放,鼓励境外优质资本投资国内联赛、俱乐部及相关服务领域。

针对备受关注的国家队建设,《意见》要求完善选拔机制,建立“大国家队”体系,并全面提高训练水平和科技支撑能力。强调加强思想道德与作风建设,对拒绝征召、兴奋剂违规、严重违反赛风赛纪等行为实施严肃追责。

青少年篮球被置于“久久为功”的战略地位。《意见》着力拓宽人才培养渠道,推动体校、俱乐部与学校共建梯队,加大青训中心布局,并规范青少年经纪行为。同时,明确推动校园篮球发展,鼓励中小学增加篮球课时,并将体育教师纳入教练员培养体系。

职业篮球发展方面,《意见》明确要改革联赛体系,探索升降级机制,优化选秀转会等制度,促进竞争平衡。要求建立俱乐部综合评价体系,将其与国家贡献、青训等挂钩,并加强财务监管。

此外,《意见》还对做大做强社会篮球赛事、加强教练员裁判员等专业队伍建设、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与行业治理、完善支持保障政策及篮球文化建设等方面作出了全面部署。

王钰栋领衔,浙5人入选国足集训名单

本报综合报道

本报讯 为备战即将于2026年1月在沙特阿拉伯举行的U23亚洲杯决赛阶段赛事,中国足协于12月4日公布了最新一期U22国家男子足球队集训名单。本次名单中,来自浙江职业足球俱乐部的霍深坪、鲍盛鑫、刘浩帆、王钰栋、张瑒晖等5名球员同时入选,成为输送国脚人数最多的俱乐部之一,其中备受瞩目的新星王钰栋继续作为球队核心力量领衔出征。

除浙江队外,本期名单广泛征召了来自中超、中甲及海外俱乐部的优秀年轻球员。上海海港的蒯纪闻、成都蓉城的胡荷韬、深圳新鹏城

的拜合拉木·阿卜杜外力等已在联赛中崭露头角的球员悉数在列。海外球员方面,效力于荷兰邓伯什俱乐部的王博豪也获得了征召,延续了国家队关注留洋球员的传统。

本次集结旨在为U23亚洲杯做最后阶段的备战。2026年U23亚洲杯定于1月7日至1月25日在沙特举行,这是中国队历史上第六次闯入该项赛事的决赛圈。在今天的预选赛中,中国队表现出色,以两胜一平的不败战绩成功晋级,其中与澳大利亚队0:0战平的关键一役,确保了球队顺利获得正赛资格。

浙江队此次多达5名球员入选,

集中反映了俱乐部近年来在青训体系建设上取得的扎实成效。王钰栋作为锋线尖刀,早已是各级国字号的常客;刘浩帆、鲍盛鑫等球员也在联赛中积累了重要比赛经验。他们的集体入选,不仅是对球员个人能力的肯定,也为浙江足球的发展注入了强心剂。

根据安排,全体入选球员将很快赴集训地报到,开启高强度、有针对性的备战训练。球队将利用最后一个月的时间打磨技战术,调整竞技状态,全力争取在沙特举办的亚洲顶级青年赛事中创造佳绩,为中国足球的未来积累信心与力量。